

臺南市中西區永福國小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藝術才能班課程發展小組會議記錄

一、時間：114 年 05 月 27 日下午 3 時 20 分

二、地點：小會議室

三、主席：楊淑晏校長

四、記錄：柯旻儀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六、主席致詞：

七、業務報告：

1. 依據十二年國民教育藝術才能課程實施規範，藝術才能班於藝術領域科目之安排應視所開設班別選擇不同藝術內容科目開設，並由相關藝術專長教師授課。
2. 依據十二年國民教育藝術才能課程實施規範，藝術才能專長領域含部定及校訂課程每週平均節數於第二學習階段(中年級)為 6 至 8 節；第三學習階段(高年級)為 6 至 10 節。
3. 本校音樂類藝術才能班中年級課程學習總節數維持 29 節，114 學年度規劃如下：
部定課程按課綱之規定節數共 26 節，其中藝術才能專長領域 4 節，規劃合奏 2 節、合唱 1 節、樂理與欣賞 1 節；校訂課程之特殊需求（藝術才能專長）領域為 2 節，規劃視唱聽寫 2 節；統整性主題為 1 節。
4. 本校音樂類藝術才能班高年級課程學習總節數維持 32 節，114 學年度規劃如下：
部定課程按課綱之規定節數共 27 節，其中藝術才能專長領域 4 節，規劃合奏 2 節、樂理與欣賞 2 節；校訂課程之特殊需求（藝術才能專長）領域為 4 節，規劃合唱 1 節、視唱聽寫 2 節、音樂欣賞 1 節；統整性主題為 1 節。
5. 本次會議為討論本校音樂類藝術才能班三至六年級之音樂專門課程教學授課方式，以利後續撰寫課程計畫。

114 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總體課程規劃表

班別：國民小學藝術才能音樂班

單位：每週節數

領域/科目（每週節數）				第二學習階段	第二學習階段	第三學習階段	第三學習階段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國語文	5	5	5	5
			本土語文/ 新住民語文	1	1	1	1
			英語文	1	1	2	2
		數學		4	4	4	4
		社會		3	3	3	3
		自然科學		3	3	3	3
		藝術		1	1	1	1
		綜合活動		1	1	1	1
		健康與體育		3	3	3	3
			藝術才能專長 領域		樂理與欣賞	1	1
樂理						2	2
合唱	1				1		
合奏	2				2	2	2
領域學習節數			26	26	27	27	
校訂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	特殊需求 （藝術才能專長） 領域	合唱			1	1
			視唱聽寫	2	2	2	2
			音樂欣賞			1	1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 探究課程		1	1	1	1
		社團活動 與技藝課程					
		其他類課程					
學習總節數				29	29	32	32

八、提案討論：

案由一：有關 114 學年度本校音樂藝才班音樂專門課程教學授課方式，提請藝術才能課程小組會議討論。

說明：114 學年度音樂藝才班課程教學授課方式，說明如下：

- (1) 113 學年度本校音樂藝才班中年級「視唱聽寫」課程授課方式採分組方式進行，經由 113 學年度第一次音樂班會議討論決議此課程中年級皆為分組教學(分基數與偶數組)，但 114 學年度音樂藝才班三年級新生僅 4 位，需討論是否調整此班課程之授課方式。
- (2) 高年級「樂理」、「視唱聽寫」課程，該兩堂課程為培養學生更深入之音樂基礎能力並奠基其國中藝術才能班升學之準備，需統整學生之音樂能力，建議採獨上方式。
- (3) 中高年級「合唱」課程建議採班級單一老師獨上方式進行。
- (4) 「合奏」建議採專業協同方式進行，音樂資優 1 位老師、音樂藝才 1 位老師。

決議：114 學年度藝才班音樂專門課程分配如下：

114 學年度藝才三年級(學生人數 4 人)(暫訂)				
音樂專門課程	視唱聽寫	樂理與欣賞	合奏	合唱
節數	2	1	2	1
規劃授課老師	校內專長教師	校內專長教師	外聘專長教師	校內專長教師
授課方式	獨上	獨上	協同	獨上
114 學年度藝才四年級(學生人數 15 人)(暫訂)				
音樂專門課程	視唱聽寫	樂理與欣賞	合奏	合唱
節數	2	1	2	1
規劃授課老師	校內專長教師	校內專長教師	外聘專長教師	校內專長教師
授課方式	分組	獨上	協同	獨上

114 學年度藝才五年級(學生人數 9 人)(暫訂)					
音樂專門課程	視唱聽寫	樂理	合奏	合唱	音樂欣賞
節數	2	2	2	1	1
規劃授課老師	外聘專長教師	外聘專長教師	外聘專長教師	校內專長教師	校內專長教師
授課方式	獨上 董惠雅師	獨上 蔡勻宜師	協同 葉仲仁師	獨上	獨上
114 學年度藝才六年級(學生人數 4 人)(暫訂)					
音樂專門課程	視唱聽寫	樂理	合奏	合唱	音樂欣賞
節數	2	2	2	1	1
規劃授課老師	外聘專長教師	外聘專長教師	外聘專長教師	校內專長教師	校內專長教師
授課方式	獨上 董惠雅師	獨上 蔡勻宜師	協同 葉仲仁師	獨上	獨上

通過上列課程安排與授課方式，建議三年級視唱聽寫採獨上之上課方式、四年級視唱聽寫採分組之上課方式，擬定課程計畫與教學實施方式。

九、臨時動議：

十、散會：下午 4 時 10 分

承辦

輔導主任

校長

教師兼
資料組長 柯旻儀

教師兼
輔導主任 傅千珊

臺南市中西區永福國民小學校長 楊淑晏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音樂類藝術才能班課程發展小組會議

簽到表

一、時間：114 年 5 月 27 日(二)下午 3:20~4:00

二、地點：小會議室

三、出席人員：

113 學年度臺南市永福國小音樂類藝術才能班課程發展小組

職 務	人 員	簽 名
召 集 人	楊淑晏校長	楊 晏
委 員	教務主任 楊崇男	楊 男
委 員	總務主任 黃啟榮	
委 員	輔導主任 傅千珊	傅 珊
委 員	學務主任 郭惠玲	
委 員	教學組長 洪瑞鳳	
委 員	課研組長 王梓穎	王 穎
委 員	資料組長 柯旻儀	柯 儀
委 員	領域專長教師 施依佩組長	施 佩
委 員	郭瓊文老師	郭 文
委 員	楊凱雁老師	楊 雁
委 員	葉雅苓老師	葉 苓
委 員	藝術才能音樂班 家長代表	曾 喻

其他列席師長：

林 芳 蘇 茵